##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七届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七届六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8 日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,实际出席会议 3 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,通过如下议案:

一、2014年半年度报告

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4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,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:

- 1、未发现201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:
- 2、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 所的各项规定,未发现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, 2014年半年度报告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4年半年度的经营业绩和 财务状况:
- 3、在提出本意见前,没有发现参与201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

二、关于《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特此公告。

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8月8日